

## 肆、附件--

### 一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

#### 屏東縣大明國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

109年6月24日校務會議通過

#### 壹、依據

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〉之柒、實施要點，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#### 貳、組織

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設委員共20人，均為無給職，任期一年(每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)，連選得連任，其組成方式如下：

- 一、學校行政人員代表4人：校長(召集人)、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、總務主任、訓育組長。
- 二、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13人：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本土語/新住民語文、數學、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(自然科學)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(藝術)、健康與體育、綜合活動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(必要項目)、各年級教師等代表各一人及特殊教育教師1人。上述代表可重複。

三、家長及社區代表2人(含特殊教育教師代表1人)。

#### 參、職掌

- 一、考量本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家長期望、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，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，發展學校本位課程，並審慎規劃學校課程計畫。
- 二、審查各學習領域及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，內容包含學年及學期之學習目標、單元活動主題、相對應核心素養內涵、學習重點與內容、時數、備註等項目。
- 三、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與教學進度，檢視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性別平等、人權、環境、海洋、品德、生命、法治、科技、資訊、能源、安全、防災、家庭教育、生涯規劃、多元文化、閱讀素養、戶外教育、國際教育、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。
- 四、應於每學年開學前一個月，擬定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。
- 五、審查自編教科用書。
- 六、議決校訂課程內涵，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(含特殊需求領域)。
- 七、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之計畫與執行成效。
- 八、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，並進行學習評鑑。
- 九、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，增進專業成長。
- 十、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。

#### 肆、運作方式



一、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，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，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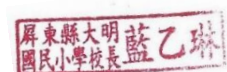
本會開會時，以校長為當然主席，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，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。

二、本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，每學期各兩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
三、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、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。

伍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  主任：  校長：



(二) 組織架構表

成 員	姓 名	產 生 方 式	人 數
校 長	藍乙琳校長	當然委員，兼委員會主席。	1
家長代表	陳佩君	當然委員。	1
行政人員 代表	黃苡家主任 陳志清主任 徐怡萍組長 張怡清組長	當然委員，含教導、總務等主任。	4
年級導師代表	陳淑惠、蔡宜霖 方綉惠、戴慧珊 胡孟珠、鄭淑芳	由各年級甲班導師擔任。	6
學習領域 教師代表	胡孟珠、蔡宜霖、陳淑惠 陳志清、曾莉雅、方綉惠 戴慧珊、張怡清、鄭淑芳 黃文玲	由語文、數學、社會、自然與科技、藝術與人文、健康與體育、綜合活動等學習領域之教師自行推選之，每個領域一名。	6
特殊教育 教師代表	林素菁	由特殊教育教師擔任。	1
社區代表	陳怡秀	由各班參與年級課程發展小組之社區家長代表中推選之。	1

(三) 組織成員分工表

組別	召集人	成員	任務分工
課程發展委員會	校長	藍乙琳	<p>一、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。</p> <p>(一)規劃全校學校特色與願景。</p> <p>(二)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(必修)。</p> <p>(三)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。</p> <p>(四)各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半日與全日之天數。</p> <p>(五)彈性教學節數中，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教學節數之比例。</p> <p>(六)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、時程(週次、日期或時段)、時數等。</p> <p>(七)本校教師之課程發展會議時間(包括全校共同時間與各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發展時間)。</p> <p>二、規劃「綜合活動」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。</p> <p>三、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。</p> <p>四、審查全校各年級及各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。</p> <p>五、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。</p>
年級課程發展小組	各學年代表	陳淑惠、蔡宜霖 戴慧珊、方綉惠 胡孟珠、鄭淑芳	<p>一、研擬各年級之課程構想建議書，並交由年級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。</p> <p>二、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計畫。</p> <p>三、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。</p> <p>四、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評劃。</p>
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	各領域召集人	曾莉雅、鄭淑芳 陳淑惠、戴慧珊 蔡宜霖、黃文玲	<p>一、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構想建議書，並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。</p> <p>二、規劃各學習領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。</p> <p>三、配合年級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計畫，研擬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。</p>